

2026 年度长春市朝阳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部门预算

2026 年 1 月 2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支出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部门收支总表

七、部门收入总表

八、部门支出总表

九、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长春市朝阳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二、长春市朝阳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三、长春市朝阳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四、长春市朝阳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支出情况

五、长春市朝阳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六、长春市朝阳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6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

七、长春市朝阳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6 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

八、长春市朝阳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6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

九、长春市朝阳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6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026 年度长春市朝阳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部门预算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为本辖区内妇女儿童提供妇女保健、儿童保健服务；负责承担辖区妇幼保健业务管理、培训和技术指导工作；承担辖区内妇女儿童常见病防治工作；开展妇幼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婚前保健与医学检查、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和出生缺陷综合防治等工作；履行计划生育公共服务职能、开展计划生育服务工作(计划生育四术等工作)，负责计划生育信息管理，服务质量监测等工作，对下级服务机构进行技术指导与培训；负责全区出生医学证明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

长春市朝阳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下设妇女保健科，儿童保健科，检验科，门诊科，业务科，出生医学证明办公室，综合办公室，财务室等相关科室。

三、部门预算基本情况

长春市朝阳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是全额拨款事业单位，现有编制 37 人，在职人员 34 人。退休人员 12 人。

三、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名称: 长春市朝阳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经济分类		2026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28.54	628.54	
30101	基本工资	278.16	278.16	
30102	津贴补贴	85.34	85.34	
30103	奖金	90.59	90.5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9.03	59.0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00	3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76	27.7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18	3.18	
30113	住房公积金	54.48	54.4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08		90.08
30201	办公费	2.72		2.72
30202	印刷费	0.00		0.00
30204	手续费	0.10		0.10
30205	水费	0.78		0.78
30206	电费	9.76		9.76
30207	邮电费	0.00		0.00
30208	取暖费	7.10		7.1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00		12.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0.00
30216	培训费	0.92		0.92
30218	专用材料费	20.00		20.00
30228	工会经费	4.50		4.5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4.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20		28.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0	4.00	
30302	退休费	2.5	2.5	
30307	医疗费补助	1.5	1.5	
	合计	722.63	632.54	90.08

四、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名称: 长春市朝阳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26年预算数	比2025年预算数增减	增减变化原因说明
合 计	4	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费	4	0	
其中: (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0	
(2) 公务用车购置费			
说明:			
1、“本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 1 个预算单位。			
2、“本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66 人, 其中: 在职人员 34 人, 离退休人员 12 人, 长期聘用人员 20 人。			

五、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名称: 长春市朝阳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六、2026 年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名称: 长春市朝阳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29.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03
三、事业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715.92
四、经营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54.48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829.43	本年支出合计	829.4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829.43	支出总计	829.43

七、2026 年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名称: 长春市朝阳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类款项)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未纳入预算管理的专户及批准留用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03	59.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03	59.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03	59.0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5.92	715.92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715.92	715.92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715.92	715.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48	54.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48	54.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48	54.48									
	合计	829.43	829.43									

八、2026 年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名称：长春市朝阳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类款项）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补助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03	59.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03	59.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03	59.0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5.92	609.12	106.8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715.92	609.12	106.80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715.92	609.12	106.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48	54.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48	54.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48	54.48				
	合计	829.43	722.63	106.8			

九、2026 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申报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妇幼中心聘用人员工资					
项目实施单位	长春市朝阳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106.8万元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保障中心聘用人员工资按时发放		目标1: 保障中心聘用人员工资按时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妇幼中心聘用人员工资	106.8万元	106.8万元	基本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聘用人员工资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基本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聘用人员满意度	100%	100%	基本无偏差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长春市朝阳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6 年财政拨款预算总收入 829.4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29.43 万元。总支出 829.43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0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15.9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4.48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长春市朝阳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29.43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0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15.9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4.48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长春市朝阳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22.63 万元，其中：

- (1) 工资福利支出 628.54 万元。其中：基本工资 278.16 万元，津贴补贴 85.34 万元，奖金 90.5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9.03 万元，职业年金 30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7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18 万元，住房公积金 54.48 万元。
-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08 万元。其中：办公费 2.72 万元，手续费 0.1 万元，水费 0.78 万元，电费 9.76 万元，取暖费 7.1 万元，物业管理费 12 万元，培训费 0.92 万元，专用材料费 20 万元，工会经费 4.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万元，其它商品和服务支出 28.2 万元。
-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 万元。其中：退休费 2.5 万元，医疗费补助 1.5 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长春市朝阳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4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4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与 2025 年预算数相比减少了 0 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数量和使用方式无变化。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情况说明

长春市朝阳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6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六、收入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长春市朝阳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6 年总收入 829.4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29.43 万元。2026 年总支出 829.43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0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15.9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4.48 万元。

七、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长春市朝阳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6 年预算总收入 829.4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29.43 万元。

八、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长春市朝阳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6 年预算总支出 829.43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0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15.9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4.48 万元。

九、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说明

长春市朝阳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6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106.8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长春市朝阳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共有车辆二台，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台。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等。

(三)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对外开展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等。

(四)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 住房公积金：指按照国家统一规定，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七) 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一)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